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紫娟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1、审议通过了《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 2016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203,590.7298 万元，同比增长 6.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68,442.3489 万元，同比增长 5.44%；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1,478.692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22.746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6.39%。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公司 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32,287,865.01 元，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3,228,786.50 元，本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9,059,078.51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727,294,313.73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846,353,392.24 元。

公司 201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227,460.02 元，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3,228,786.50 元，本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7,998,673.52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710,773,628.48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818,772,302.00 元。

根据母公司报表、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818,772,302.00 元。

在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前景、资产状况以及市场环境的前提下，以未来实施 2015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完成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公司拟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作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 46 万元，具体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资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7、审议通过了《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 2016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8、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经监事会审议，公司 15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八章 本计划的变更和终止”以及“第十章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

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关于回购注销 201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精诚申衡律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 201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25 日